2026年黑龙潭镇老应村面粉厂建设项目

（二标段）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漯示范采磋商采购-2026-5

采 购 人：漯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代理机构：河南紫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8

第五章　采购需求 31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6 年黑龙潭镇老应村面粉厂建设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11 月 02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漯示范采磋商采购-2026-5

2、项目名称：2026 年黑龙潭镇老应村面粉厂建设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最高限价）：1594982.65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一标段	2026 年黑龙潭镇老应村面粉厂建设项目一标段	1024982.65	1024982.65
2	二标段	2026 年黑龙潭镇老应村面粉厂建设项目二标段	570000.00	57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一标段：

5.1 采购内容：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所有内容（两者不一致时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5.2 质量要求：合格工程

5.3 合同履行期限：30 日历天

5.4 所属行业：建筑业

二标段：

5.1 采购内容：购置面粉机、钢磨、石磨、脉冲除尘、中型洗麦机等整条配套设施（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2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质量检验合格标准

5.3 供货期：自合同签订 20 日历天完成供货及安装

5.4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至质保期结束

5.5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

5.6 所属行业：工业

6、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一标段：

3.1 响应人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具备行业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注：以下材料响应人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附件，响应人在成交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近六个月内其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公司可提供财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或证明材料。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响应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二标段：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注：以下材料响应人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附件，响应人在成交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近六个月内其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公司可提供财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半年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或证明材料。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响应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注：同一投标人可对所有标段投标，最多只能中1个标段。如有两个标段及以上被推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时，则该中标候选人按照标段靠前顺序保前留靠标段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自动放弃靠后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以此类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年10月23日至2026年10月29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有意参加投标的响应人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企业注册和CA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后，持CA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磋商文件等，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磋商文件的，投标无效。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6年11月02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6年11月02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响应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不见面开标，无须到现场。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响应人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开标大厅（https://ggzy.dsj.luohe.gov.cn/bidweb/）进行在线签到，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响应人无需抵达开标现场，由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

2.响应人的响应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响应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3.“企业注册和CA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及“远程不见面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4、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及标准

收取方式：由成交单位支付，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不接受现金结算。

收取标准：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规定，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漯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地　址：漯河市郾城区牡丹江路昌建总部港

联系人：安女士

电　话：1372137515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紫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中兴南路商都路建正东方中心 A 座 2405 室

联系人：姚经理

联系方式：1318319697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姚经理

电　话：13183196970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　称	内　　容　　规　　格
1	采购人	采购人：漯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局 地　址：漯河市郾城区牡丹江路昌建总部港 联系人：安女士 联系电话：13721375155
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紫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中兴南路商都路建正东方中心 A 座 2405 室 联系人：姚经理 联系方式：13183196970
3	项目名称 标段	2026 年黑龙潭镇老应村面粉厂建设项目 二标段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出资比例	100%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采购内容	购置面粉机、钢磨、石磨、脉冲除尘、中型洗麦机等整条配套设施（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8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9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质量检验合格标准
10	供货期	自合同签订 20 日历天完成供货及安装
11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至质保期结束
12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
13	申请人资格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4	代理服务费	收取方式：由成交单位支付，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不接受现金结算。 收取标准：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规定，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

15	磋商有效期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6	磋商承诺函	需提供磋商承诺函，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磋商承诺函具有法律约束力，违背相关承诺的响应人,采购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17	磋商文件澄清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天前
18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网上递交，响应人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响应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19	签名或盖章要求	1、响应文件要求盖章处用 CA 锁进行电子签章。 2、授权委托书应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应按要求签字或盖章。 3、响应文件除授权委托书外，应按照磋商文件中“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中的要求，由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20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	时间：2026 年 11 月 0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21	磋商时间及地点	磋商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 响应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22	踏勘现场	不组织。
23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24	分包转包	不允许
25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570000.00 元** **大　　写：伍拾柒万元** **注: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按无效标处理。**
26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磋商保证金
27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缴纳履约保证金
28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29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和评标专家 2 人组成，成员人数共 3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除采购人代表外，其他专家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0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由磋商小组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位成交候选人
31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无
32	成交方式	采购人将根据磋商小组提出的评审报告,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当确定成交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序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依此类推。
33	成交公告媒介及期限	成交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站上发布，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4	解释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磋商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响应人须知、磋商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35	核实信用承诺函	采购人有权在发放成交通知书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以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供应商应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 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 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政府采购 法》第七十七条，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36	其他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37	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关于招标投标融资政策的告知函 各响应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 中标贷是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我市招投标活动的投标企业融资难、融资贵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在本次招投标活动中，贵公司中标后如若需要融资贷款支持，可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点击申请，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按照双方自愿原则提供 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具体内容详见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公共资源要素服务”版块。
38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及书面投标文件相关规定（适用于电子招投标）	**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注意事项：** **一. 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响应人首先需在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https://ggzy.luohe.gov.cn) 中进行企业注册并进行 CA 锁绑定(未有 CA 锁的请到交易中心 5 楼大厅办理申请 CA 锁事宜）；然后方可登陆该系统参与项目、下载招标文件等业务操作，未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的业务操作行为一律无效； 2.采购代理机构不再现场售卖标书； 3.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请各响应人自行前往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https://ggzy.luohe.gov.cn) “下载中心”下载即可。 4. 企业注册入库：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luohe.gov.cn) ”的“交易平台入口”主体库按钮进入“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统一身份认证平台” ，点击页面下方的“企业注册” 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入库，具体操作详见“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

		心”的操作手册，企业注册不需要进行现场审核。 5. 招标文件下载：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luohe.gov.cn) ”上的“交易平台入口”登录按钮进入“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入该平台后即可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下方进行招标文件下载。 6.技术服务电话： 夏季-秋季上午 8 ：00— 12：00 下午 15：00— 18：00 冬季-春季上午 8 ：00— 12：00 下午 14：30— 17：30 CA 锁办理、延期相关事宜：0395-2969901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0395-2961908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901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152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9206 QQ 群：465366072 **二、 电子开评标其他条款** 本项目实施电子评标； 1 、开标现场因网络、系统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开评标系统未下载获取到投标单位上传的已加密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可以提供密封完整的与已加密投标文件同 ID 的未加密投标文件 (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响应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由招标代理授权后导入到开评标系统，投标单位不能提供或者提供的投标文件已损坏，导致不能导入投标文件的，自行承担不能参与后续开评标活动的后果。 2、在编制投标文件时，以采购人最后发出的电子招标文件和变更通知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如有) 为准进行投标文件编制，未按照要求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3、响应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 CA 锁不当 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造成磋商小组无法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的，磋商小组可以否决其投标,且投标文件不计入评标基准价计算及商务标的评审。 4、投标文件中发现硬盘序列号或预算软件加密锁编号 (包括盗版软件) 一致

		的，磋商小组有权否决其投标。 5 、响应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没有使用本项目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 （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 编制投标文件，由此产生的解密失败等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6 、注意事项： 关于 CA 锁 PIN 码的，就是 CA 的个人识别密码，用来保护自己的 CA 不被他人使用，投标过程中如果输入 pin 码过多，导致当前 CA 锁被锁定，由于 pin 码的再次开通 CA 公司需要一定时间，开标过程中由于响应人自己忘记 pin 码而导致 CA 锁被锁定无法导入电子投标文件，由响应人负责。 **三、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及相关规定（适用于电子招投标）：**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 电子投标文件将采用 CA 加密。 2.电子版招标文件的发放。电子版招标文件直接在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上下载。招标文件内容含招标文件包括工程量清单(如有)、工程图纸(如有)及其他有关资料、投标工具 安装程序、操作手册、注意事项。 3.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即全部投标文件均采取电子化编制和电子评标。响应人应将编制完成后的全部投标文件导入投标工具(若含技术标、资信标的也应编制完成后导入投标工具)，检查并填写好相应信息，并且用 CA 锁对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检查无问题后生成“投标文件”，最后将该版本投标工具生成的《YYYY（响应人名称).已加密投标文件》上传到电子交易平台，响应人另外可拷贝一份到 U 盘或者光盘备份。 **四、远程不见面开标会议温馨提示（用于设备测试）** 尊敬的响应人： 欢迎您参加本次项目的开标会议，本项目采用远程投标方式进行，为切实保障您的权益，保证开标会议顺利完成，建议您按照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选择稳定、流畅的网络环境，配备功能齐备的软、硬件设施。在开标会议进行过程中，遵守主持人的指令，响应有关的操作要求： （1）选择相对密闭、安静的环境参与远程开标。由于响应人交互期间的交织影响，要求响应人选择空间较为紧凑的密闭环境进行投标。 （2）遵守指令、不擅离职守。开标评标过程中，主持人与响应人随时需要

		实时交流，如现场主持人在 10 分钟内无法与客户端建立起联系（无人应答或不作响应等），即视为响应人放弃交互权利，可由主持人自行决定处置方式（主持人可以不再通过其他方式与您建立联系），您必须接受包括终止投标资格在内的任何处理结果。 （3）确保设施、设备工况良好。响应人应当提前检查电力供应、网络环境和远程开标会议有关设施、设备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因您自身设施、设备故障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者不能进行现场实时交互的，均由您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4）诚实、守信参加开标会议。除了按照有关法律的规定诚实、守信参与投标活动以外，远程参加开标会议需要您更加注重投标的独立性和公正性，您的不当动作和失范行为将被全程保留并可能成为不良记录的依据。 在开评标会议进行过程中，您可以在法律、法规框架允许的范围内就有关开评标过程中的事项向管理人员提出咨询或疑问，也可以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提出书面异议（加盖企业印鉴后通过网络传输给主持人），符合受理条件的，项目管理人员将依法依规进行答复和处理。 希望我们能够共同携手努力完成此次开、评标会议。 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说明：响应人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后，将能收听到该温馨提示，温馨提示将以单曲循环的方式反复播放，并且在招标文件中全文公布该温馨提示内容，提醒潜在响应人进行设备检测，以确保开标过程中不发生技术故障。如有反馈无法接收温馨提示的，排查后属于管理端原因的，主持人可以通知有关技术人员及时处理。） **特别提醒** 因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故采购人特别说明如下： 1.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经测试过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投标过程。响应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响应人自负。投标专用工具的开发商可根据响应人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 3.响应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响应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响应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开标当日，响应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

		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与采购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等活动。 4.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响应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不见面交易系统进行在线签到，播放远程开标会议温馨提示测试音频。根据操作手册 （请在下载中心进行下载，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 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群聊板中反馈。 5.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响应人将无法进行解密、唱标、确认开标、评审结果查看等操作，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6.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单位信息，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响应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 （响应人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 ，响应人解密限定在开标当日 时 分之前完成。因响应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响应人放弃投标；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7.若响应人已申请多把 CA 锁，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上传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 CA 锁是一致的，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由响应人负责。 8.开评标全过程中，各响应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唱标、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响应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响应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响应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响应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9.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响应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耳麦、话筒、高清摄像头、音响)等；建议响应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以上)，品茗驱动 1.5 版本和 VLC 播 放 器 （ 可到漯河市公 共资

		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下载https://ggzy.luohe.gov.cn/front/content/9012005000）。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响应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响应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响应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10.响应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响应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仅可上传企业信息库无法上传入库的资料(扫描件)。投标单位将应当在企业信息库中维护的信息传入投标文件“其他材料”中的，磋商小组将不予认可，导致废标的，责任自负。 11.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1本项目采购人: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2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3本项目响应人:是指响应竞争性磋商、参加竞争性磋商申请竞争的法定代表人单位。

1.1.4成交响应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1.5本项目名称: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6本项目地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7标段（包）划分：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2本项目的出资比例：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3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服务期限、质量要求

1.3.1本次采购内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2本项目的服务期限: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3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4 响应人资格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响应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3）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4）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5）与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6）被责令停业的

（7）被暂停或取消磋商资格的；

（8）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9）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情况的。

1.5 费用承担

响应人自行承担参加磋商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无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6 保密

1.6.1磋商期间，直到授予成交的响应人签订合同止，凡是与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推荐成交候选人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响应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1.6.2在磋商过程中，响应人如向磋商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1.6.3为保证成交结果的公正性，磋商期间直至授予成交人合同时，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响应人私下交换意见。在磋商结束后，凡与磋商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磋商情况扩散出磋商组成员之外。

1.6.4采购人原则上不向落选方解释落选原因，参加本项目磋商的响应人如对本次评审推荐的拟成交响应人有异议或发现违规违纪行为，请以书面署名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并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超过法律规定时间将不再受理。

1.6.5磋商结束后，不退还响应文件(本项目为电子标)。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本次竞争性磋商不组织响应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响应人如需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除采购人的原因外，响应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相关周边环境情况，响应人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响应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提出问题要求

潜在响应人对磋商文件中如有需要澄清的疑问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个工作日前提出。

1.11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12 偏离

本项目不允许偏离。

2、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1）竞争性磋商公告；

（2）响应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采购需求

（6）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相关规定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等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响应人起约束作用。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5 天前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响应人及

时关注交易平台，因响应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响应人自行承担。澄清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各响应人自行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因响应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响应人自行负责。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的任何时间，采购人可以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响应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响应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响应人自行承担。为使响应人有充分的时间按修正的磋商文件准备响应文件，采购人可以酌情推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响应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响应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2.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

竞争性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解释均依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在评标时若出现竞争性磋商文件无明确说明和处理情况时，由磋商小组讨论确定处理方案；磋商小组成员之间对处理方案有争议时，采取少数服从多数的投票方式确定。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三、磋商承诺函

四、投标报价明细表

五、技术规格/商务条款偏差表

六、技术标

七、综合标

八、资格审查资料

九、其他资料

3.2 磋商报价

3.2.1 响应人应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相关费用等进行报价，否则按废标处理。所有响应人磋商结束前，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符合采购需求的响应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未在规定时间内在交易系统内提交的，视同退出磋商活动）。

3.2.2 响应人自身的技术装备、施工经验、企业成本、管理水平、市场风险和现行市场价格信息进行编制，合理自主报价。(磋商报价不得高于采购人给定的最高限价)。

3.2.3 响应人应充分考虑各类风险因素，以合理的优惠报价进行投标。

3.2.4 磋商报价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报价，并以人民币币种签约、结算。

3.2.5 响应人只能提出一个不变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

3.2.6 如磋商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响应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响应人延长磋商有效期。响应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响应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磋商承诺函

3.4.1在响应文件中，响应人应按规定进行磋商承诺，磋商承诺函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具有法律约束力，违背相关承诺的响应人,采购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4.2 响应人不按本章要求提交磋商承诺函，其响应文件作否决处理。

3.5 响应文件的编制

3.5.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不符合“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的，可否决其投标。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5.2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服务期限、磋商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3 响应文件应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和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

4、响应文件的递交

网上递交：响应人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响应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响应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5、竞争性磋商

5.1.1 本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响应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由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

5.1.2 响应人代表还需要携带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CA数字证书（法人章、单位公章），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完成签到、响应文件解密及确认开标等。

5.2 开标程序

(1）宣布开标纪律；

(2）宣布开标有关人员姓名；

(3）公布响应人名称；

(4）响应人远程解密其响应文件；

(5）公布唱标信息；

(6）开标结束。

5.3 磋商

5.3.1磋商组织:磋商小组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确定方式: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采购人代表除外)。

5.3.2磋商小组按先初审、后磋商的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5.3.3在初审阶段，属于下列情况的响应文件将不得进入磋商阶段：

(1)响应文件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的:

(2)响应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3)响应文件中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它条件:

(4)磋商资格不合格的响应人。在初审阶段,磋商小组还需对响应人的磋商报价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打印上的错误。

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5.3.4 响应文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者，属于重大偏差，为未能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作废标处理:

(1)响应文件封面、报价函未按规定加盖响应人印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2)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

(3)响应文件中无磋商报价、无供货期限、达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4)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5.3.5 详细磋商:

(1)磋商小组全体成员与通过初步审核的响应人集中与响应人进行磋商。

(2)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符合采购需求的响应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同时进行报价(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响应人需做出合理说明，否则将承担不被接受的风险。

(3)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有效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

(4)原则上进行二轮报价，如遇特殊情况，根据磋商情况经磋商小组讨论研究，可进行多轮报价。

5.3.6磋商结束后，采购人将结果通知未成交响应人。

5.4 磋商过程的保密性

5.4.1 磋商期间，直到授予成交人合同止，凡是与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推荐成交人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响应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5.4.2 在磋商过程中，响应人如向磋商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磋商被拒绝，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记录其不良行为。

5.5 评定标准

5.5.1采购人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从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工期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人。

5.5.2在质量、服务不相等情况下不以价格作为成交之唯一条件。

5.6 磋商结果公示

5.6.1磋商小组按照磋商工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人。

5.6.2采购人在按规定确定成交人之日起2天内，将成交结果的情况在本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告，公告期不少于1个工作日。公告期内，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接到投诉的，可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发出成交通知书。

6、合同授予

6.1 成交通知

在本章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6.2 签订合同

6.2.1 响应人的最后一轮总报价为成交价，成交价即为合同价。

6.2.2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及在磋商过程中对响应文件作出的澄清、解释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7、纪律和监督

7.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采购人不得泄漏竞争性磋商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响应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2 对响应人的纪律要求响应人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响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7.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7.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7.5 质疑、投诉

7.5.1 响应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中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94 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在法定质疑期内响应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7.5.2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响应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响应人和其他有关响应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7.5.3质疑响应人对采购人、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7.5.4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响应人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8、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分办法

评分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	符合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其他	符合“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的所有要求
2.1.2	符合性评审准	响应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磋商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和盖单位公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未超出采购最高限价
		投标内容	符合本次招标内容
		供货期	自合同签订 20 日历天完成供货及安装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至质保期结束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质量检验合格标准
		磋商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政策扶持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符合小型、微型和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条件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同一供应商(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同一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备注：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得项目不在进行价格折扣		

2.2.1	总分(100分)	商务标：30 分　　技术标：50 分　　综合标：20 分	
2.2.2	评标基准值计算方法及评标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值：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有效响应人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2.3	商务标（30 分）	磋商报价（30 分）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磋商报价）×30 磋商小组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的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2.2.4	技术标（50 分）	技术参数响应程度（22 分）	对照磋商文件设备技术参数逐条响应 全部实质性参数满足得 22 分，任意一项参数不满足，每出现 1 项负偏离扣 1 分，扣完 22 分为止；
		项目整体实施方案(12 分)	包含生产线工艺适配、设备供货计划、运输防护、现场安装、系统调试方案。 方案完整科学、针对性强 12 分； 方案内容基本可行，部分细节不完善 8 分； 方案简单笼统，可操作性差 4 分； 方案简陋缺失 2 分； 未提供不得分
		质量控制及安全保障方案(8 分)	包含原材料管控、设备出厂检验检测、特种设备合规保障、设备防锈防腐、安全生产防护措施。 方案完善科学、针对性强 8 分； 方案全面、合理可行 5 分； 方案简陋缺失 2 分； 未提供不得分
		操作及维护人员培训方案（8 分）	针对甲方操作人员、设备维护人员制定培训计划，涵盖理论教学、设备实操、日常保养、常见故障排查、电气系统使用维护。 方案内容详实完整 8 分；

			方案基本可行 5 分； 内容简单 2 分； 未提供不得分
2.2.5	综合标 （20 分）	优惠承诺(6 分)	根据提供的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进行评审 提供的承诺有针对性、高效可行、切合实际、完善程度非常全面准确的得 6 分； 提供的承诺完善程度比较全面准确的得 3 分； 提供的承诺完善程度上一般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保障能力 (6 分)	1、整机质保承诺、故障响应、上门维修时限承诺 2 分； 2、原厂技术人员现场安装调试、实操培训计划 2 分； 3、质保期满后易损件、零配件长期供应及价格优惠承诺 2 分；未提供完整方案酌情扣分，未提供不得分。
		类似项目业绩 （8 分）	供应商提供近 3 年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 1 份合同得 2 分，最高 8 分； 未提供不得分。 注：近三年指从 2023 年 1 月 1 月以来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但磋商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评分标准

（1）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本项目将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2.1.1项进行核验，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评标办法前附表第2.1.2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响应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磋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响应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响应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计算出得分A；

（2）按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B；

（3）按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计算出得分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响应人得分=A+B+C。

3.2.4 磋商小组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的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响应人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响应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响应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响应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响应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响应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1-3名。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响应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若出现投标单位未通过资格审查情况，评标报告上须注明原因。

附件:废标条件

1.本附件所集中列示的废标条件，是本章“评标办法”的组成部分，是对第二章“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和本章正文部分所规定的废标条件的总结和补充，如果出现相互矛盾的情况，以第二章“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和本章正文部分的规定为准。

2.废标条件

(1)响应人或其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应否决其投标:

(2)响应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响应人不符合国家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4)响应人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5)最后磋商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磋商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6)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7)响应人未按要求时间、地点规定出席开标会议的

(8)响应人的响应文件格式未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

(9)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部分或全部章节高度雷同的视为串标

(10)响应人提供虚假证明材料或克隆材料(相关证书、合同业绩、证明文件等相关资料)，即使磋商小组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人，一经查实，采购人可直接子以废标，并承担因此给采购人带来的全部经济损失，情节严重者，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仅供参考，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相关条款）

政府采购合同（示范文本）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招标人）：_____

住所地：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住所地：_____

乙方于____年__月___日参加了__（招标人或者代理机构）__组织的“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政府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乙方为__（包及包名称）__中标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招标文件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

技术标准：

……

第二条 合同总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此价格为合同执行不变价，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该价款包括了服务价格及与之配套的设计、制造、正版软件、检验、包装、运输、保险、税费以及安装、组织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提供等）、质保期服务等全部价款，除此之外，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第三条 服务交付

1、交付日期：

2、交付地点：

……

第四条 交付验收

1、甲方应当根据国家、行业验收标准，以及合同约定验收方案，明确验收时间、方式、程序和内容等事项，组成验收小组，在收到乙方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项目进行实质性验收（验收建议有明显不当的除外）。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

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2、对大型或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甲方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工作，并出具验收报告，相关费用负担由甲乙双方约定。

3、乙方在指定地点提交服务成果后，甲乙双方应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文件材料的要求共同验收，并且出具书面验收报告，履约验收报告应当依法依规及时在漯河市政府采购网公开发布。

4.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规定,采购文件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提出具体要求的，对乙方所提供包装的履约验收要求（必要时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第五条　所有权归属

乙方将服务成果交付甲方，并且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所有权转移给甲方，在所有权转移之前，标的物损毁、灭失的风险归乙方，乙方保证所交付的服务成果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如乙方交付的服务成果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须向甲方支付20%的违约金；如果合同总金额价款已经支付完毕或者开始支付合同价款时才发现产权有瑕疵的，乙方仍须支付上述违约金并且赔偿甲方由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

第六条　包装、装运及运输

1、乙方负责包装、装运和运输，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装运和运输造成任何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2、包装费、运费及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金额内。

3.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规定，对乙方提出的具体包装要求：

第七条　款项支付

1、服务成果交付甲方，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负责办理支付手续。

2、允许并鼓励乙方提供电子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资金，并不得附加未经约定的其他条件。

3、付款方式

3.1 预付款比例：____%，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第八条　履约保证金

甲方不再向乙方收取履约保证金，乙方若违反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可按照合同约定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条　售后服务及承诺

1、服务质量保证期限自提交服务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年，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服务出现的问题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费用，并且赔偿甲方的损失。

2、乙方有完善的服务体系，有能力提供持续的、本地化售后服务。

3、乙方负责系统安装和调试以及操作人员培训，并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使操作人员能独立进行管理、操作、维护和故障处理等工作，做好相关记录及技术文档收集整理，待验收后移交。

4、服务范围：负责招标文件所涉及到的所有服务。

第十条　知识产权

1、乙方保证，甲方在享受服务或者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2、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者其他相关资料、软件等由甲方永久免费使用。

第十一条　甲方责任

1、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2、负责提供工作场地，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事宜。

3、对合同条款及所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第十二条　乙方责任

1、保证所提供服务为投标文件承诺服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并且满足甲方的需求，保证其配套项目部件为全新的未使用的且符合相关的质量要求。

2、保证所提供服务的售后服务，严格依据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对服务以及与之配套的项目进行保修、维护等服务。

3、保证其所供服务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行为，否则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供服务成果及与之配套项目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拒收。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2、乙方不能交付服务成果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服务成果时，每逾1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3‰的滞纳金。逾期交付超过30日，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甲方决定终止履行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并且赔偿甲方因此所遭受的损失。

4. 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招标人延迟退还乙方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的，应当支付逾期利息。双方对逾期利息的利率有约定的，约定利率不得低于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未作约定的，按照每日利率万分之五支付逾期利息。

5.甲方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

6.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对乙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7、因甲方过错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担。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情况和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终止履行合同的，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　保密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甲方的工作秘密（包括相关业务信息），不得透露或以其他方式提供给合同双方以外的其他方（包括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的保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乙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10%支付违约金。

第十六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除招标文件规定且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分包履行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　份。

第十八条　服务期限

本合同服务期限为　年；服务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本合同期限届满，如需续签，根据《政府采购目录》有关规定，经财政部门批准，双方可以根据法律及各项规定另行签订书面合同。

第十九条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

2、乙方投标文件；

3、中标（成交）通知书；

4、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

5、政府采购委托协议书；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公章)：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代表）签字：
电　　话：	电　　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麦间设备

序号	设备型号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及要求	单机配套功率不小于
1	斗式提升机	4	台	用于小麦垂直提升输送；小麦处理能力不小于 8t/h；配置防逆转装置、检修口；配套畚斗、畚斗带；包含≥4m 输送管道，含电机、减速机；整机密封良好	1.1KW
2	60 振动筛	1	台	小麦初清除杂设备；筛面有效工作宽度不小于 600mm，筛面有效长度不小于 1250mm；双层筛体结构；自带振动电机；具备大杂、小杂分级清理功能；清理后大杂去除率≥80%；筛网便于拆装更换；整机运行平稳、噪声低。	2X0.37KW
3	垂直吸风道	1	台	与清理筛配套风选除轻杂；适配本工段风量，去除小麦中灰尘、瘪麦、轻杂质；风道可调，可调节吸风风速；法兰接口便于与除尘管网对接；壳体钢板焊接，密封良好。	
4	60 去石机	1	台	小麦比重去石，去除并肩石；处理产量与前道清理筛匹配；双振动电机驱动；风量可调；去石效率高，小麦中并肩石去除效果满足制粉工艺；筛板便于检修更换。	2X0.25KW
5	打麦机	2	台	小麦干法打击清理，去除麦粒表面麦毛、泥土；工作腔有效宽度不小于 300mm，工作长度不小于 800mm；打击部件耐磨；可调打击强度；防止麦粒过度破碎；配置驱动电机；机壳密封防尘。	3KW
6	去石甩干洗麦机	1	台	小麦水洗、去石、甩干一体机；完成小麦清洗、除石、脱水；满足润麦前水分调节工艺；水循环结构；物料破碎率控制在工艺允许范围；密封结构，防漏水、溢水。	4kw
7	润麦进仓绞龙	1	台	螺旋输送，将洗净小麦输送至润麦仓；螺旋直径不小于 160mm；输送距离≥4m；配置电机及减速机；壳体密封，物料输送顺畅，无明显堵料现象。	1.5kw
8	润麦出仓绞龙	1	台	润麦仓出料输送；螺旋直径不小于 160mm；输送距离≥4m；配置电机及减速机；可连续均匀出料，适应润麦仓出粮工况。	1.5kw
9	除尘低压风机	1	台	麦间除尘系统低压离心风机；型号 4-72 系列；满足麦间除尘管网风量风压需求；直联驱动；叶轮做动平衡处理；运行振动小、噪声低。	7.5kw

10	除尘风网	1	套	麦间全套除尘管网，含风管、弯头、变径、调风阀门、连接法兰；根据现场工艺布局成套配置；满足各设备吸风点除尘，粉尘不外逸；所有接口密封。	
11	脉冲	1	台	麦间除尘主机；过滤面积不低于 40 ㎡；配置清灰机构、闭风卸料器；配套驱动电机；箱体钢板制作，除尘排放满足环保要求；滤袋便于更换维护。	1.5KW
12	平面回转筛	1	台	净麦分级筛分；筛面规格不小于 630mm；回转筛分结构；钢丝绳悬吊；去除小麦残余杂质；粗杂去除率≥80%；筛屉抽屉式便于检修更换筛网，运行平稳低噪音。	0.75kw

二、粉间设备

序号	设备型号	数量	单位	技术参数及要求	单机配套功率不小于
1	气动磨粉机	6	台	小麦磨粉加工，气动离合控制磨辊开合；磨辊采用耐磨合金材质；具备喂料调节机构，可调节研磨轧距；适应小麦连续研磨制粉工况；密封防尘，减少粉尘外溢；配套驱动电机，运行平稳，物料破碎粒度可调。	11KW+5*7.5kw
2	新型石磨	10	台	石磨研磨制粉；磨盘为食品级磨石材质；磨盘间隙可调节，可控制面粉粗细度；机体密封防尘；配置驱动电机，适合连续生产；出料顺畅，无堵料；符合粮食加工卫生要求。	10*3KW
3	高效平筛	3	台	研磨后物料分级筛理；多层筛格结构；筛屉便于拆装更换筛网；悬吊式结构，运行平稳、噪声低；具备多级分级功能，满足皮心渣粉分级；密封良好，防止窜料跑粉。	3*2.2KW
4	清粉机	1	台	对麦心、麦渣进行提纯分级；多层筛体，风量可调；筛网便于更换；可分离纯净麦心与麸皮碎屑；满足制粉工艺提纯要求；运行平稳，粉尘不外逸	0.5kw
5	闭风器	14	台	卸料闭风，防止系统漏风跑粉；叶轮转动灵活；壳体耐磨；法兰接口，方便管路对接；适配本系统风量风压工况。	
6	闭风器减速电机	1	台	为配套闭风器提供驱动；适配闭风器扭矩、转速要求；减速机构运行平稳。	3kw
7	高压风机	1	台	粉间工艺风网高压送风；叶轮做动平衡校验；直联驱动；满足整套粉间风网风量风压；振动小、噪音低。	15kw
8	高压脉冲除尘器	1	台	粉间除尘主机；过滤面积不低于 52 ㎡；配置脉冲清灰机构、闭风卸料装置；配套电机、减速机；粉尘排放满足环保标准；滤袋便于检修更换，整机密封。	1.5KW

9	面粉收集绞龙	2	台	螺旋输送收集面粉；螺旋直径不小于 160㎜；单台输送距离≥10 米；配置电机减速机；壳体密封，不跑粉，输送连续均匀。	2.2kw
10	粉间风网及溜管	1	套	粉间全套工艺风管、溜管、弯头、变径、调风阀、法兰连接件；按整套生产线工艺布局成套配置；所有接口密封；满足磨粉、筛理、除尘系统风路、物料输送需求。	
11	刷粉机	1	台	筛网刷粉清理；对平筛筛网进行清理，防止筛网糊堵；毛刷耐磨可调；机体密封防尘。	3KW
12	成品面仓	1	个	面粉成品暂存仓；钢板焊接；设置进料、出料接口；仓体做防尘处理；可适配后续打包设备进料；配置必要检修、观察口。	
13	斗式提升机	1	台	面粉垂直提升输送；物料处理能力匹配本生产线；配置防逆转装置、检修口；含≥3 米输送管道，配套电机、减速机；整机密封，无粉尘外泄。	1.1kw
14	电脑打包秤	1	台	25kg 规格面粉自动计量打包；自动称重，计量精度满足粮食包装要求；具备超差报警；可连续作业；配套控制模块。	3.7kw
15	粉间附件	1	套	粉间全套配套小件，含紧固件、密封件、软管、连接件、检修工具等，保障整套设备完整运行。	
16	钢架	1	套	粉间设备支撑钢架平台；型钢制作；含护栏、检修走道、支撑支座；满足设备安装承重、人员检修安全要求；做防锈防腐处理。	
17	净麦柜	1	套	净麦暂存缓冲柜体；钢板制作，密封防尘；进出料接口适配上下游设备，满足净麦缓存工艺。	
18	空压机	1	台	为磨粉机气动系统提供气源；排气压力适配整套气动设备；运行稳定，噪声符合工业标准。	
19	储气罐	1	台	压力容器，配套空压机使用；具备压力容器出厂合格证明、安全阀、压力表；满足特种设备管理要求，供货提供全套监检资料。	
20	油水分离器	1	台	压缩空气油水过滤净化；过滤压缩空气中水分、油污，保障气动元件洁净供气。	
21	干燥机	1	台	压缩空气干燥处理；降低压缩空气含水量，保护整套气动执行元件。	
22	气动管路	1	套	整套气动系统管路、球阀、接头、电磁阀等；适配全部气动设备；管路排布整齐，密封不漏气。	
23	电柜	1	套	具备过载、缺相、短路保护；各设备独立启停控制；布线规范，符合电气安全规范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标段）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响应人：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　　录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三、磋商承诺函

四、投标报价明细表

五、技术规格/商务条款偏差表

六、技术标

七、综合标

八、资格审查资料

九、其他资料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1.磋 商 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们收到了项目编号为_____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项目名称+标段）投标活动并投标，我们郑重承诺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以磋商报价为：_____，大写：_____ 合同履行期限_____，质量要求 _____参加投标。明细见“磋商函附录”。

2、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磋商文件的有效期为递交磋商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愿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如我方成交，我方愿意按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的规定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

7、我方保证响应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有效的，如有虚假，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无效并愿承担一切责任。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邮　　编：

日　　期：　　年　　月　　日

2.磋商函附录

响应人名称	
项目名称+标段	
磋商报价	大写： 小写：
供货期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要求	
质保期	
磋商有效期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其他	

响应人：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响应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　　（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 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_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标段）_____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响应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磋商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响应人，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八）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响应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响应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

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单位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七）投标有效期内，响应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承诺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响应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四、投标报价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3										
…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说明：1.货物分项必须与招标项目需求及技术要求表中货物分项一致。 2.所有价格以人民币表示。 3.上述报价为含税、含安装费。										

投 标 人：　　（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五、技术规格/商务条款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内容	投标文件内容	偏差说明
1				
2				
3				
4				
5				
……				

注：偏差说明填写：正偏差、负偏差、无偏差。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六、技术标

七、综合标

八、资格审查资料

1、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响应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备注				

九、其他资料

注：1、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资料。

2、响应人认为其它应附资料。

附件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标段）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 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 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单位的（项目名称+标段）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该声明函是针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附件三：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

注：非监狱企业无需提供此证明材料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附件四：

漯河市政府采购响应人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响应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响应人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五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50≤Y＜500	Y＜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2000≤Y＜40000	300≤Y＜2000	Y＜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80000	6000≤Y＜80000	300≤Y＜6000	Y＜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80000	5000≤Z＜80000	300≤Z＜5000	Z＜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20≤X＜200	5≤X＜20	X＜5
	营业收入(Y)	万元	Y≥40000	5000≤Y＜40000	1000≤Y＜5000	Y＜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50≤X＜300	10≤X＜5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	500≤Y＜20000	100≤Y＜500	Y＜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3000≤Y＜30000	200≤Y＜3000	Y＜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200	100≤X＜200	20≤X＜1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1000≤Y＜30000	100≤Y＜1000	Y＜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20≤X＜300	X＜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30000	2000≤Y＜30000	100≤Y＜2000	Y＜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2000≤Y＜10000	100≤Y＜2000	Y＜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2000	100≤X＜20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0	1000≤Y＜100000	100≤Y＜1000	Y＜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10000	1000≤Y＜10000	50≤Y＜1000	Y＜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200000	1000≤Y＜200000	100≤Y＜1000	Y＜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10000	5000≤Z＜10000	2000≤Z＜5000	Z＜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1000	300≤X＜1000	100≤X＜300	X＜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5000	1000≤Y＜5000	500≤Y＜1000	Y＜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120000	8000≤Z＜120000	100≤Z＜8000	Z＜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300	100≤X＜300	10≤X＜100	X＜10

说明：

1.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 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 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